

债券简称：22 云和国资债

债券代码：2280510.IB

债券简称：22 云和债

债券代码：184657.SH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云和县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权代理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重要声明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财通证券”或“债权人”)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云和县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对外披露的《云和县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 年)》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债权人出具的说明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作为债权人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重要声明	2
第一节 本次债券概要	4
第二节 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6
第三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7
第四节 本次债券担保人情况	9
第五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0
第六节 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1
第七节 本次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2
第八节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13
第九节 本次债券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14
第十节 其他事项	15

第一节 本次债券概要

一、核准情况

本次债券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22〕220 号同意注册公开发行。

二、债券简称及代码

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代码“184657.SH”，债券简称为“22 云和债”。
银行间市场债券代码为“2280510.IB”，债券简称为“22 云和国资债”。

三、发行主体

云和县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四、发行规模

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 1.6 亿元人民币。

五、债券期限

自 2022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9 年 12 月 19 日止。

六、债券利率

债券票面利率为 3.70%，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本期债券设置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末分别按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七、债券还本付息的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本期债券附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八、担保情况

由浙江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九、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并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出具的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十、债券上市时间

本期债券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在银行间市场交易；2023 年 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十一、债券上市地点

银行间市场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十二、债权代理人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和县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丽水市云和县白龙山街道南山路南段 201 号云北智创中心 C 北楼 1001 室

法定代表人：洪永波

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信息披露联系人：洪永波

联系电话：0578-5133256

二、 发行人 2024 年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2024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工程施工	2.17	2.08	1.41	1.31
材料销售	1.65	1.57	0.65	0.61
其他业务收入	2.34	1.66	1.27	1.11
合计	6.16	5.31	3.33	3.03

工程施工收入和材料销售收入是发行人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

三、 发行人 2024 年度财务情况

根据发行人的年度报告，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发行人资产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合计	966,447.70	641,618.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7,935.62	431,991.34
资产总计	1,534,383.32	1,073,610.16
流动负债合计	378,141.66	214,107.84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5,063.15	319,718.61
负债合计	973,204.81	533,826.45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合计	561,178.51	539,783.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总计	1,534,383.32	1,073,610.16

（2）发行人盈利能力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61,608.50	33,263.86
营业成本	53,134.05	30,326.70
营业毛利润	8,474.45	2,937.16
其他收益	7,250.83	13,632.67
利润总额	4,165.43	8,472.33
净利润	3,871.32	8,680.03

（3）发行人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449.03	-151,407.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339.10	-119,407.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677.76	217,808.0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25,367.96	44,478.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110.36	-53,006.91

第三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22云和国资债”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1.60亿元，全部用于云和县智慧交通物流汽车服务综合体项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使用0.88亿元，均使用于云和县智慧交通物流汽车服务综合体项目的相关费用支出。

发行人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募集资金未完全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情况。针对以上情况，发行人已在债权代理人督促下完成了整改。

第四节 本次债券担保人情况

本期债券由浙江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 2024 年末，担保人总资产规模为 61.32 亿元，净资产规模为 50.97 亿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32 亿元，实现净利润 0.44 亿元。整体来看，担保人资产规模较大，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担保能力。

第五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六节 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本期债券附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截至2024年末，发行人本期公司债券已偿还第二年利息，本金还未到兑付日。

第七节 本次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2024 年 6 月 26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云和县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24]跟踪 1595 号)。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级。

第八节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要求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并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要求执行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切实做到专款专用，聘请并充分发挥债权代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按照要求严格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良好。

第九节 本次债券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债权代理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履行管理义务。

报告期内，债权代理人未发现发行人存在不能偿还债务或其他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利益的情况；债券持有人及发行人之间未出现谈判或诉讼事务。

第十节 其他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运营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破产重整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三、公司债券面临暂停或者停止上市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本次债券不存在面临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风险。

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五、报告期内债券代理人的变更

无。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和县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权代理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